A 股代码：601238　　A 股简称：广汽集团　　公告编号：2026-062
H 股代码：02238　　H 股简称：广汽集团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商品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主要情况**

交易目的	☐获取投资收益 ✓套期保值（合约类别：✓商品；☐外汇；☐其他：_____） ☐其他：_____	
交易品种	碳酸锂产品	
交易金额	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单位：万元）	40,000
	预计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单位：万元）	65,000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借贷资金　☐其他：___	
交易期限	2026年10月30日至2027年10月29日（自本事项获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董事会批准新的议案取代本次议案时止，相关额度的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	

-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30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 32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商品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且在董事会审议前，已获审计委员会审议同意，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

商品套期保值业务受大宗商品期货价格波动影响，存在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履约风险、强平风险等，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交易情况概述

（一）交易目的

开展商品套期保值业务均为针对实际经营中的成本锁定、利润锁定、价格发现或库存套保，对冲相应原材料或产成品价格波动风险。

（二）交易金额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商品套期保值业务的单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6.5亿元，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上限为4亿元，上述金额自本事项获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董事会批准新的议案取代本次议案时止，上述额度在有效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三）资金来源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用于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资金为自有资金，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和银行信贷资金开展期货和衍生品交易的情况。

（四）交易方式

1、交易类型

以商品价格风险中性为管理目标、套期保值为核心目的，主要开展碳酸锂期货等商品衍生品交易，不进行投机交易。

2、交易对手

为保证对手方服务水平，确保合规推进相关工作，套保服务提供方年度期货分类评级不得低于A。

3、交易场所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通过国内商品期货交易所进行场内商品期货交易。

（五）交易期限

自本事项获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董事会批准新的议案取代本次议案时止，相关额度的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

二、 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10月30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32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商品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开展商品套期保值业务，商品套期保值业务的单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6.5亿元，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上限为4亿元，上述金额自本事项获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董事会

批准新的议案取代本次议案时止。

本事项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同意，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交易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1、市场风险：期货与现货价格走势偏离或反向波动，可能导致套期保值效果不及预期甚至产生亏损。

控制措施：为规避市场商品价格波动带来的经营风险，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将根据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选择合适的期货交易时机与恰当的数量比例，避免由于现货与期货基差变化异常造成重大损失。建立期现合并的风险止损机制，套保业务以现货敞口为基础，综合评判期现合并损益，设置业务亏损预警及止损机制，严格执行风控处置流程。

2、流动性风险：期货合约交易不活跃，可能无法以合理价格及时平仓，造成滑点损失或套保操作中断。

控制措施：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根据生产需求产生的商品采购计划，适时在期货市场进行交易，考虑月份合约的流动性和月份合约间基差，尽量选择流动性好的期货合约，避免由于流动性差造成建仓成本和平仓成本提高。对远月有需求但远月合约流动性差，基差不合理的考虑利用近月合约保值再滚动移仓方式操作。

3、履约风险：交易对手违约或信用评级下调。

控制措施：由于国内商品期货交易是在期货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的电子化交易，各客户的保证金由证监会旗下的保证金监管中心监管，基本不存在履约风险。

4、强平风险：期货价格剧烈波动导致保证金不足，若未能及时追加，持仓将被强制平仓，造成实际资金损失。

控制措施：期货交易采取的是保证金收取制度，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将对保证金与持仓之间的额度作出合理安排，避免由于持仓过大而市场反转时被强平造成损失。

5、内控风险：期货交易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产生由于内控体系不完善或者人为失误造成的风险。

控制措施：公司制定了《商品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办法》，明确了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组织机构、工作机制、业务流程及风险控制措施，配备了专业人员，形

成了较为完整的风险管理体系。

四、交易对公司的影响及相关会计处理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开展商品套期保值业务以规避市场商品价格波动带来经营风险为目的，开展的商品套期保值业务均与主业经营密切相关，有利于保持原材料成本的相对稳定，增强公司抵御市场经营风险的能力，本次开展商品套期保值业务符合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商品套期保值业务进行相应的会计核算和披露，最终以经会计师审计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30 日